####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桌球教練甄選簡章

#### 壹、甄選類別、錄取名額及聘期

類別	正取 名額	備取 名額	聘期	備註
桌球教練	1	1	108年2月1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	

#### 貳、公告時間、方式及簡章表件

一、甄選時間:108年1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

二、甄選地點:由學校安排

三、方式: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120.116.14.1)

四、簡章表件:上開網站下載使用(簡章、報名表、切結書、委託書等)。

#### 參、報名日期、地點、應繳交證件及方式:

- 一、報名日期:108年1月23日(星期三)上午8時至108年1月25日(星期五)下午4時
- 二、地點:本校學務處(地址:臺南市歸仁區文化街2段136號,電話:06-3301666#820)。

#### 三、應繳交證件:

- (一). 「報名表」及「切結書」各1份、「履歷表」3份(含學經歷、專長相關證明、服務證明等相關資料影本,A4大小,格式自訂,個人資料恕不寄還)。
- (二). 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相片(背面請註明姓名)1張,請貼於報名表。
- (三),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四). 高中以上學歷證件。但持有國外學歷證件者,需另繳驗駐外單位驗證之中譯本學歷證明文件。
- (五). 委託書(有委託他人代為報名時需繳交,及受委託者之身分證件)。
- (六). 若錄取請繳交良民證以供人事室備查。
- 四、方式:於上開規定報名時間內將所有繳交資料親自或委託他人送至本校學務務處。

#### 肆、報名資格

#### 一、基本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 無「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
- (三).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第33條規定之情事。
- (四). 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

#### 伍、甄選結果公告、通知及錄取報到

一、甄選結果公告: 甄選完畢並經本校學務處審查同意後公告在本校網站 http://120.116.14.1,並通知錄(備)取人員,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 陸、其他

一、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悉於本校網站

(http://120.116.14.1/)公告。

- 二、應考人之基本條件、報名資格,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應予解聘,尚未聘任者, 註銷錄取資格,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
- 三、錄取人員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 四、考試相關事項及申訴專線電話:06-3301666-820(學務處)
- 五、教練收入以家長繳交為來源,依上課節數核銷。
- 拾、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桌球教練甄選報名表

編號: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	字號		兵役	□役 □未	·畢 □服 ·役	役中		婚姻		已婚 未婚		11月
國	籍 [	]中華民國 [	□兼具外國	目籍	( 國	)	□外國	<b>羽籍</b> (	1	國 )		- / 1
地	址					電話	· 日: 夜: 手機	; :				
		畢業學校	系 所	r l	修業起	訖年	-月	日 (	夜)	間部	證書	字號
學	歷											
教師登	記	登記日期:			教師言	登字	號:					
檢定證	明	種類:					第			號		
		服務學校	職稱		服務	期間		離	職原因	1		
教學經	逐歷											
以上	資料	由本人親自填寫	<b>写,如經錄</b>	录取名	<b></b>	不實	情事,	除願	意接	受解耶	· 粤外 ,本人	願負一切
相關法	律責	任。										
			報考人	<b>:</b>				簽名蓋	章】			
	項目	1	文件名	稱			查驗	項目:	是否定	完備	備	註
證	1	報名表1份、	切結書1	份、	履歷3份	ने		有		無		
件	2	國民身分證正	反面影本	1份	ì		□ 7	有		無		
	3	桌球教練證書	影本1份	ì				有		無		
名	4	有關學歷及專	長證件	,	件(具有-	專長		有		無		
稱		者檢附證明)										
		□資格符合,	准予報考	-			1				<u> </u>	
審查,	音目	□資格不符	, <b>v</b>		審查人							
田旦,	心 /じ				田旦八							

# 切結書

本人\_\_\_\_\_参加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桌球教練甄選,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同意被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絕無異議。

- 一、具「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第31、33條規定之情事。
- 二、經甄試錄取後,若發現資格不符、證件資料不實者。 此致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年月日

###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 桌球教練甄選

## 委託書

立委託書人
全權委託
此致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受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年月日

附註: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